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30621446198912K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曹清玲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单位名称	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负责全县建筑市场施工企业管理，建筑工程报建、建筑施工安全监督，施工企业劳保基金行业管理。

登载 事项	住 所	岳阳县荣家湾镇	
	法定代表人	曹清玲	
	开办资金	222 万元	
	经费来源	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86.46	-139.43	
网上名称	无	从业人数	46 人
对《条例》和 实施细则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况	我单位今年7月1日任免了单位负责人，按《细则》规定于8月29日申请办理了变更法定代表人登记。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全年期间，我中心认真制定了岳阳县建筑工程安全检查方案，将全县项目分为综合考评组和三个现场督查小组。我中心主要做了如下工作：

1、结合防疫防控要求及节后复工复产工作，对辖区内 38 个在建项目春节期间安全隐患风险进行排查整改，以及节后建筑工地复工复产专项检查。

2、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工地下达隐患限期整改通知 115 份，工程建设项目停整通知 40 份。

3、开展扬尘治理专项检查，组织扬尘专项督查，对所有在建项目进行专项督查 4 次，其中夜间 2 次，共计下发扬尘治理通知 53 份。

4、开展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下达隐患整改通知 30 份。

5、开展建筑工程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管控”专项行动，对在建项目消防安全自查自纠制度，消防应急预案建立、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器材、设施设置及作业区、宿舍、办公区用电安全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排查，下达整改通知书 30 份。

6、开展了建筑施工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建筑工地开展 2023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把“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走进工地，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 7 项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




7、实名制管理和保障工资支付工作，2023 年度，我中心对全县在建项目进行建筑领域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和保障工资支付工作专项检查，经检查，未发现欠薪情况，也未发生重大违法案件或因欠薪被列为“黑名单”的情况。

8、施工现场安全标准化考评工作的整体情况，为切实加强建筑安全生产考评工作，以规范落实建筑安全生产管理和保持良好安全生产行势。我中心分别对全

县所有报建项目进行了考评，全年对房屋市政在建项目共进行了 89 个次考评，安全标准化考评优良项目 20 个次，合格项目 69 个次，不合格项目 1 个，下达《建筑安全生产事故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20 余份。

其次是加强施工许可管理工作。1 扎实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最多跑一次”各专项改革工作，深化工程领域审批“170”改革。强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服务窗口”服务能力，推动“综合窗口”实现业务咨询、报建培训、帮办代办、费用缴纳、协调监督、投诉处理等各项服务功能的全覆盖；推进网上审批，落实所有工程报建事项均进入“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一网受理、线上运行、限时办理；实行施工许可全程网上办，推广电子施工许可证应用和验真。

2 全面落实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作指南第四版》的通知湘工改办（2022）2 号。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含防空地下室防护质量监督并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事项，建设单位需要从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中发起申请。现场人员录入后置，施工许可证审核通过后，由建设单位在动态监管平台-施工许可证申报-现场人员维护中进行添加，上报。再由主管部门在动态监管平台-现场监管-开工安全条件审查-现场人员申报审核中进行审核。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含防空地下室防护质量监督并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事项中，开工安全条件审查审批环节已后置，不再作为施工许可证复审前的审批环节。全年共颁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0 个，其中房建类 39 个，市政类 0 个、既有建筑装饰装修项目 1 个。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422980.95 平方米，总投资约 100097.055 万元。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2月26日</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公章：  2024年2月26日</p>

填表人：李颖

联系电话：13974080600

报送日期：2024年2月26日